

淡江大學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

課程名稱	商事法	授課 教師	林江峰 LIN, CHIANG-FENG
	COMMERCIAL LAW		
開課系級	國企系二A	開課 資料	必修 單學期 3學分
	TLFXB2A		
系 (所) 教育目標			
<p>一、透過「樸實剛毅」的教育理念，期望學生能「生活儉樸」、「做事務實」、「為人剛正」、「意志堅決」。</p> <p>二、注重專業與生活教育的相互配合，促進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以達成「心靈卓越」的核心價值。</p> <p>三、審視國內外經濟情勢的演變，培訓具備「國際經貿」與「國際企業」的專業知識。</p>			
系 (所) 核心能力			
<p>A. 培訓具有國際經貿、國際企業之通才能力。</p> <p>B. 培訓具有國際化、未來化、資訊化之通才能力。</p> <p>C. 培訓具有分析國內外經濟情勢演變之能力。</p> <p>D. 培訓具有行銷與財務管理之能力。</p>			
課程簡介	本課程將介紹公司法及票據法，讓學生瞭解商事法相關規範之運作與管理法則。		
	This course will give a framework understanding of corporate laws and business instruments laws as well as related cases in real business world.		

本課程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系(所)核心能力相關性

一、目標層級(選填):

- (一)「認知」(Cognitive 簡稱C)領域: C1 記憶、C2 瞭解、C3 應用、C4 分析、C5 評鑑、C6 創造
- (二)「技能」(Psychomotor 簡稱P)領域: P1 模仿、P2 機械反應、P3 獨立操作、P4 聯結操作、P5 自動化、P6 創作
- (三)「情意」(Affective 簡稱A)領域: A1 接受、A2 反應、A3 重視、A4 組織、A5 內化、A6 實踐

二、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系(所)核心能力」之相關性:

- (一)請先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前述之「認知」、「技能」與「情意」的各目標層級，惟單項教學目標僅能對應C、P、A其中一項。
- (二)若對應「目標層級」有1~6之多項時，僅填列最高層級即可(例如: 認知「目標層級」對應為C3、C5、C6項時，只需填列C6即可，技能與情意目標層級亦同)。
- (三)再依據所訂各項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其「系(所)核心能力」。單項教學目標若對應「系(所)核心能力」有多項時，則可填列多項「系(所)核心能力」。(例如: 「系(所)核心能力」可對應A、AD、BEF時，則均填列。)

序號	教學目標(中文)	教學目標(英文)	相關性	
			目標層級	系(所)核心能力
1	1學生有能力瞭解公司運作的法則與規範。2學生有能力瞭解商業票據的運作與規範。3學生能夠了解商事法的相關規範及生活實例與工作之重要性。	laws and rules of operating a corporate.2 Students can understand laws and rules of issuing commercial instruments in business world,3 Student can understand the importance of business laws and commercial instrument laws in work and real world.	C2	ABCD

教學目標之教學方法與評量方法

序號	教學目標	教學方法	評量方法
1	1學生有能力瞭解公司運作的法則與規範。2學生有能力瞭解商業票據的運作與規範。3學生能夠了解商事法的相關規範及生活實例與工作之重要性。	講述、討論、專家演講	紙筆測驗、報告、上課表現

本課程之設計與教學已融入本校校級基本素養

淡江大學校級基本素養	內涵說明
◇ 全球視野	
◇ 洞悉未來	
◇ 資訊運用	
◆ 品德倫理	
◆ 獨立思考	
◇ 樂活健康	
◇ 團隊合作	
◇ 美學涵養	

授課進度表

週次	日期起訖	內容 (Subject/Topics)	備註
1	102/02/18~ 102/02/24	進度教學方法介	
2	102/02/25~ 102/03/03	公司法總則	
3	102/03/04~ 102/03/10	公司法總則	
4	102/03/11~ 102/03/17	公司法有限公司	
5	102/03/18~ 102/03/24	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	
6	102/03/25~ 102/03/31	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	
7	102/04/01~ 102/04/07	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	
8	102/04/08~ 102/04/14	專家演講 題目暫定為:商事法、證照、與大學畢業生之就業考試	
9	102/04/15~ 102/04/21	關係企業與外國公司及繳交報告	
10	102/04/22~ 102/04/28	期中考試週	
11	102/04/29~ 102/05/05	票據法通則	
12	102/05/06~ 102/05/12	票據法通則	

13	102/05/13~ 102/05/19	專家演講；題目暫定為 公司票據與企業倫理責任案例分析	
14	102/05/20~ 102/05/26	匯票及繳交報告	
15	102/05/27~ 102/06/02	匯票	
16	102/06/03~ 102/06/09	本票及支票	
17	102/06/10~ 102/06/16	本票及支票、總複習	
18	102/06/17~ 102/06/23	期末考試週	
修課應 注意事項	上課內容與進度將視學生學習效果而會對授課進度有所調整，專家演講因要配合校外專家時程，演講題目為暫定，但內容皆會與授課內容有關。亦可能會對授課進度有所調整。報告為聽演講之心得報告，兩篇各10分。		
教學設備	電腦、投影機		
教材課本	潘秀菊等商事法入門		
參考書籍	六法全書		
批改作業 篇數	篇（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		
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	◆出席率： 20.0 % ◆平時評量： % ◆期中評量：30.0 % ◆期末評量：30.0 % ◆其他〈報告〉：20.0 %		
備 考	「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網址： http://info.ais.tku.edu.tw/csp 或由教務處首頁〈網址： http://www.acad.tku.edu.tw/index.asp/ 〉教務資訊「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進入。 ※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請使用正版教科書，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以免觸法。		